



天主降生一千八百七十一年

觀光日本

上海慈母堂藏板

極西耶穌會士

方濟夏顯德

譯

雲間 同會士

禮門沈則恭

纂訂

瀛洲 司鐸

小艇蔣超凡

同閱

雲間 同會士

問漁李浩然

同會 主教郎

亞弟益

准

序

孟子曰水搏而躍之可使過額激而行之可使在山水
性趨下其所以能上者係搏激耳自元祖逆命人性就
下爲惡如奔爲善如登欲使之上達非搏激不爲功然
誰搏之而誰激之哉前人懿行是其一太聖奧斯定暨
聖依納爵皆龜鑑聖人行實振自新之意基作聖之功
豈搏激之效驗于古而不驗于今耶爰譯日本國教友
傳二卷將搏激華友共登聖岸雖然聖人行實充棟矣
曷區區于日本國教友傳哉曰是有說人習厚薄遠

日本國于華夏爲最邇撫厥本源尤屬一脉則其搏激
之視他聖行實爲尤神傳中詳載日本國教友何如奉
教暨其守規避罪苦身默想愛主致命種種諸功余願
閱是書者奉爲楷模釋書時將猛然自醒曰彼能是而
我乃不能是

觀光日本上卷目錄

兄妹齊名

名僧歸化

國王進教

貞表流芳

教友聖表

聖教奇傳

鶴拓王進教

聖水神能

國后懿範

邪魔勸教

王子進教

幼童進教

蓬鄂王進教

教友聖表

付洗國后

國后領洗

教友善行

節婦善表

撒爵王行

奇名傳世

瑪弟亞傳教

閨女芳表

教友勇德

習傳教生

舌戰群僧

賢王善終

尊婦懿表

子德感父

佛珠

嚴贖微疵

雅各伯傳

母女同芳

若望大德

教友聖表

致命奇會

觀光日本上卷

兄妹齊名

惟來辣。耶穌會司鐸也。初至撒益城傳教。著短白衣。手執苦像。延街講道。城人見此新奇。聞此新道。蜂擁而來。講畢後。有一人來前。自言願意進教。并請司鐸到家。鐸至其家。款留甚厚。其人信從聖教。而其父母子女亦皆領洗也。父名撒爵。母名瑪利亞。子名味增爵。女名莫尼加。皆欣勤守誠。避罪立功。惟味增爵與莫尼加更有進焉。蓋味增爵十有四歲。修德行善。比眾不同。勤行告解。

頻領聖體。從此聖愛日增。神修日密。因知致命者。主所特愛。故常苦身克己。求主賜此宏恩。一日鐸問之曰。爾愛耶穌何如。味增爵曰。愛之摯也。鐸曰。愛不于言見。當于行見。爾將何爲以徵爾摯愛之情乎。味增爵曰。致命也。鐸曰。吾主耶穌爲救爾靈。受萬般苦辱。爾能受其萬一乎。味增爵曰。雖受萬苦。我亦不辭。鐸曰。設有一外教人。問爾曰。或背耶穌。或捐生命。爾將何辭以應之。味增爵曰。我將曰。我爲教友。至死不變。雖粉骨碎身。亦我所願。則按其言行。而味增爵之生平。可想矣。至于其妹。師

兄聖表。步厥後塵。愛主苦身。不遺餘力。莫尼加知父母
已爲出字。殊爲憂鬱。徑赴鐸前。泣陳己意。曰婢蒙領洗
宏恩。已經三載。而守貞之意。常往來于心。而不能去。無
如父母未經面諭。早爲許字。本違教規。兼非婢願。故懇
神父轉祈家父。免婢出嫁。雖受萬苦。亦所甘心。鐸聆其
言。卽曰爾志善哉。予甚嘉之。但守貞一事。關係非輕。其
貴固不可言。而其險亦難屈指。且此事日本所未聞。而
未有者也。若爾行此。爾之親戚鄉鄰。必以爲創見。創聞。
定來阻止。此事誠大事也。此事誠難事也。爾宜三覆思。

之不可鹵莽。莫尼加答曰。敬聆聖訓。銘佩于心。但知天主無有莫能行之行。主賜吾此志。主必將賜吾成之也。婢今專恃主能。誠求主佑。勤修神業。專務神工。每主日大齋三次。滴水不沾。每日擇定數時。默思主難。庶幾事成。有日。望不終虛也。祈主俯聽予禱。垂允我求。鐸聽其言。知有主意。遂以女志諭父。父本熱心教友。唯唯從命。無有異言。莫尼加聞之樂甚。斷髮獻身。一世貞修。終生行善。

名僧歸化

雅閣伯農夫也。居于默雅閣京外。因有一項未得歸還。故上京控告。京中有一僧聲名藉甚。貴顯非常。適見雅閣伯頸懸聖珠一串。問之曰。爾爲天主教人否。雅閣伯曰。然。僧曰。然則講些教理。雅閣伯曰。我愚夫也。何敢哉。僧曰。是何傷也。雅閣伯曰。旣奉尊命。不鄙區區。畧陳一二。天主教中。以敬天主爲務。天主者至尊無對。萬有眞原。體一位三理。非人悟降生救世。恩是無窮。十誠昭垂。命人遵守。八端眞福。示人眞修。欲救靈魂。必須入教。願升天國。先要歸眞。此其大畧也。若欲問其詳。請質之吾

師可也。僧聆其言。大爲悅服。復問之曰。爾師何在。可請其來。時惟來辣司鐸。因僧謀害。早已離京。避于他處。突見雅閣伯來。驚問其故。雅閣伯卽將往事。一一細述。鐸初聞之。信疑參半。勉強登程。甫至京中。確知天主用一愚人。化一聖教大仇。不勝感謝。僧來一見。傾心樂聞。聖訓。遂求領洗。鐸允其求。而付之聖水。

國王進教

惟來辣司鐸。欲爲傳教之便。曾訂問答一書。畧載聖道。此書早已通行。大收神效。偶落于蘇彌達王手中。蘇彌達卽

阿母辣國王也。

王誦閱後。神目頓開。欲返迷途。急歸正教。惟以

事多掣肘。願未能償。後訪知傳教司鐸。居于沃各樹。親來問道。適遇耶穌會會長拓雷斯。與談甚悅。會長獻寶扇一柄。上畫耶穌聖號。王受而問之曰。此號爲何。同會士若望敬對曰。此乃救世耶穌之號。所含妙義。難罄一言。王因問之于若望。若望卽將天主創造乾坤。宰制萬物之理。逐爲條解。又將救贖大道。聖體大禮。約畧言之。并將聖王公斯當定。行實畧述一遍。以動王心。王聞之甚悅。曰。爾所言者。不特入于我耳。更入于我心也。聖道皇

皇中心悅服。談至半夜。王向司鐸曰。聖洗宏恩。未能遽領。暫時延緩。斷不食言。今我所願者。惟願掛一十字于胸前。不識可否。鐸對曰。是無不可。王于是欣然而去。明日視朝。胸懸十字。以示群臣。後去見雅瑪利國王。卽王之兄也。亦掛十字。兄見而問之曰。弟已奉教乎。王曰。今猶未也。兄曰。教理何如。曾知一二否。王曰。畧知。遂與兄談論教理。厥兄聞之。大悅。立延司鐸到京。受教領洗。臣民從而化者。亦復不少。蘇彌達王勸兄奉教後。又勸三十大臣棄邪歸正。攜至拓雷斯。鐸前。王謂鐸曰。今日來

意無他。惟求領洗。且此三十大臣。亦爲此意而來。不識
可望此恩否。鐸聞此一言。伏地淚流曰。遠人航海東來。
觀光上國。無非欲自天子。以至于庶人。奉事皇皇大主。
信從救世耶穌。以救己靈。其升天國。今王與諸臣願意
歸真。欽崇上主。是遠人所大願也。抑遠人所深幸也。祈
求天主。賜王異寵。成爲第二公斯當定。王辭曰。則吾豈
敢。予所能同于公斯當定者。二而已矣。一卽予與聖王。
同爲外教而進教者。二卽予與聖王。同爲首先奉教者。
至于聖王之聖德宏功。惟深景仰而已。同云乎哉。是日

司鐸華飾聖堂。輝煌之至。王與三十大臣。徹夜祈禱。預備領洗。至明日。係巴爾多祿茂宗徒瞻禮。王先領洗。聖名巴爾多祿茂。三十大臣次之。嗣後。厥兄有敵國之患。帶兵赴援。行軍之先。親至邪廟。命將土神倒地。繩繫其頸。遊街示衆。深詫之曰。朽木土神。要汝何用。爾素來欺誣之罪。實屬不輕。今服上刑。理則然也。立將寶劍。擊碎其首。所居廟宇。一併燒毀。卽于廟基上立一大十字。王先叩拜之。大臣次之。軍民又次之。然後豎起耶穌聖號旗。胸懸珠製十字。一路揚威耀武。儼然先聲之奪人也。既

至敵境。按兵不動。王雖休息爲心。究不欲虛費光陰。故
闡揚聖教。廣佈福音。一時信從者實繁有徒。粵稽王回
國後。崇正黜邪。毀廟滅像。規勸國后。感化臣僚。僧皆惡
之。屢次奏王曰。若不改行。亂將作矣。王曰。予視棄天下
猶棄敝屣也。苟得常爲教友。而負十字。死無憾焉。爾等
邪教。爾等土神。不殄滅之。予不休也。未幾大亂忽興。逆
匪擁衆。逼近京邑。王知亂作。避于炮臺。奈賊勢浩漫。不
幸京陷。所有聖堂。盡行拆毀。王知寡不敵衆。不敢輕動。
蓋王所有之兵。惟十五名而已。故堅守不出。暫避其鋒。

幸此炮臺坐于山頂。環之以海。惟有一窄徑可通。地勢足恃。可保無虞。王于炮臺上。樹一十字旗。又收五十女孩。各換軍服。列于炮臺上。虛張勝勢。王與數兵守住隘口。因此而敵不能前也。外有三百餘教友。皆貴家子弟。見王之危。突破重圍。俱來助戰。王慰而勉之曰。勗哉吾友。今雖強弱有分。而勝負可以預定。因斯惡衆。非與我爲仇。乃與天主爲仇也。夫與天主爲仇者。未有不敗者也。王兵各掛十字。義勇倍常。與敵交鋒。旋獲大勝。卽此而可想十字之能矣。因據敵人之言曰。我兵之所以敗

者實以王兵所掛之十字。與王所樹之十字。閃出異光。眩人雙目。使我兵進退不知。爾我莫別。是以大敗也。王復位後。闡揚聖教。感化有神。嘗時拉母國中。固已聖教廣揚。疾如風草。然有一城名閣理。係僧徒管轄者。嚴禁聖教。傳教無功。王知之大怒。立拿僧首。責其昏迷。抗違聖旨。罰以死罪云云。司鐸聞之。代求免死。王卽允之。僧感司鐸救命之恩。立時感化。統率人民。領洗入教。未滿一載。而閣理城內進教者。計有七萬五千。須知蘇彌達王。不特勤于救人。而亦勤于修己也。蓋當閒暇。

之時。卽往沃各樹恭謁司鐸。必恩禮有加。早登聖堂。恭與彌撒。彌撒後祈禱。一點鐘。所置念經臺。終不敢用。王以爲天主臺前。王與民同爲天主之子。同爲天主之民也。無貴賤之分。無尊卑之別。與民雜處。斯爲美也。王又雜于童蒙中。聽講問答。不以爲恥。如蘇彌達王者。眞可謂謙謙君子也已。凡人善生者。無不福終。王旣如是善生。自可觀其福終矣。蓋王偶患重病。諸醫莫效。自知主命已至。難保餘年。爰召太子撒爵。而囑曰。爾父卽位時。國無教友。今爾父去世時。國無外教。爾宜繼述維勤。補父

所未盡者。又當謹懷聖信。守誠欣勤。孝事母親。敬聽司鐸言畢。舉手降福。太子與左右。皆流涕。莫能一言。王謂侍者曰。今而後。凡欲與我有言者。要談天上事。莫言天下事。臨終時。臣依國例。而問王曰。還有他事論太子撒爾。及其弟撒理諾否。王曰。此二人爲誰。我不知也。我所知者。惟耶穌瑪利亞而已。王遂氣絕而薨。時在降生後一千五百八十七年。

貞表流芳

近法者。係撒蓋城中貴家之女。自幼蒙主異寵。志潔神

清雖不可謂無形之天神。而無不可謂有形之天神也。慕城中貞女之表。立志守貞。至于默想苦工。又是出等。每日默想八點鐘。苦鞭三次。棄華服。衣粗衣。每謂天主降世窮苦非常。我能效之。幸何如也。因父母欲強其嫁。彼求天主。賜其速死。主允其求。果于未嫁之先。坦然長逝。

教友聖表

拓雷斯鐸在沃各樹傳教。教化盛行。親立一大十字架于高山頂上。每逢苦難瞻禮。衆教友各衣粗服。首戴茨

冠男教友鞭打己身。血流染地。女教友誠心悔罪。痛哭
流淚。魚貫上山朝拜十字。復活瞻禮日。各換華服。司鐸
與衆教友出堂。迎聖體。恭行大禮。觀者莫不嘆美之也。

聖教奇傳

惟來辣至斐蘭采地。闡揚聖教。不憚口舌之勞。一日講
道畢。有一幼童。跪求聖洗。鐸問其要理。固無不明。但以
未知其心。故欲緩日付洗。童哀求曰。若鐸今日不肯付
洗。我必不去。鐸心日向天。須臾祈禱。卽知此童係天主
所啟。廼者。故卽付洗。童回至家中。力勸父母。兄弟。姊妹。

等進教。彼皆樂聞聖訓。情愿領洗。次日童與父母等到堂求洗。鐸乃感謝主恩。皆付之聖水而去。

鶴拓王進教

降生後一千五百六十五年。鶴拓王聞聖教之名。欲知其道。爰召教士來京。親自考問。太子聞此聖道。大爲悅服。卽欲入教。求父王允之。王許之。遂領洗入教。聖名類思。太子入教後。聖德非常。熱心出衆。規化閨房。及一百五十人。職掌牧民。夙夜匪懈。惟圖廣傳聖教。裨益教民。當斯時也。誠風行草偃。於變時雍也。無如魔恨日深。播

弄僧徒。秦王禁止。以爲一國不能容二教。今有天主教者。傳衍甚盛。若不禁。止。是一國而有兩教也。且天主教是外方所傳之教。豈可任民信外方之教。而棄祖宗之教乎。若不降旨嚴禁。難免亂生。王位危矣。王覽奏。懼從中來。親勸太子背教。太子堅于金石。毫不動搖。敬對父王曰。父之命。子無不遵。然父王惟爲吾身之父。而天主爲吾神形之父也。且爲父之父。與萬民之大父。父之命不可不從。而父之父之命。更不可不從也。父王欲子背教。天主欲子奉教。二者不可得兼。舍父命而從主命者。

也。王聞太子之言。嘆美太子之德。但以懼有亂生。卽出榜諭禁。凡奉教者立應背教。否則身不能保云。教友聞之。喜悅非常。不論男女。不分大小。均衣盛服。奔赴聖堂。備受致命之榮。太子類思。守住堂門。曰。若欲進堂殺害教友者。當先刺我也。耶穌會士瓦利仰亞立山在堂講勸。極揚致命光榮。衆友聞之。皆應聲曰。我等來堂。專爲此耳。幸而致命。何福如之。太子懇鐸暫避其鋒。但鐸不特不避。且上朝陛見。獻己性命。以代太子與衆教友之死。王見此大德。大爲感動。立降恩旨。免死。并准臣民信

從云云。衆教友得此一信。莫不感謝主恩。頌揚主德也。
聖水神能

阿拉瑪王。在本國中。傳揚聖教。禁止異端。所以信從歸
化者。實繁有徒。僧人中歸化者。亦復不少。有一貴家女
子。爲魔所負。延僧來逐。魔曰。烏可去乎。舍此將安適乎。
國中概奉天主教。我等已無托足之處矣。惟此一方。未
曾奉教。尚可棲身。天主教中有一物。名曰聖水。大可畏
也。可以苦我。可以逐我。今此聖水。處處皆有。惟此地尚
無。故我等猶有樂土之適。彼西方教士。逐我出境。我却

不怪。所怪者爾等僧人。爾等本爲我友。本爲我臣。不特不知助我。且反害我。入室操戈。是何情耶。斯言僧與民共聞之。不勝驚懼。咸至聖堂。求受聖水云耳。

國后懿範

阿拉母王。不得已。嫁女于斐蘭朶王之太子。該國俱係異端。嚴禁聖教。后雖得恩綸。任意奉教。遵守教規。而在外教之中。淫穢之地。難免志變心移。誰知不涅不磷。毫無受損。且德光聖表。日盛月新。后思已在此境。是主欲我闡揚聖教。裨益多民。故盡心竭力。或以善表。或以嘉

言指示迷途。引歸正道。天主鑒其功德。賜教友之數日。盛一日。王見此變動。卽嘆曰。余不及此一女子。其年纔十八。不出官廷。而所化之人。不可勝數。余年已耄。而以刑賞禁阻其教。卒不獲一。彼何智。我何愚耶。

邪魔勸教

時有一貴家婦。爲魔所負。僧人爲之吁符念咒。皆無應驗。魔怒向僧曰。爾爲何人。能令我遠去乎。卽指若望曰。此一老人。是我所畏。彼有所令。我不敢不聽。其胸前不知所掛何物。竟驚我至此耶。若望聞之。卽將所掛之聖

母聖牌。置于病者首上。畫一十字。仍退于人中。默念在天亞物。求耶穌聖母。發顯己能。少頃魔呼曰。已矣已矣。我去也。我去也。但斯人當離。以讓我去路。噫。惟一愚夫。打敗我軍。誠可惜也。有起閣托辣者。年十四。蓬鄂王欲招爲婿。其時適在。親聞魔言。卽往司鐸前。求教要理。天主開明其心。認識真原。極願進教領洗。但以鄂后與正教爲仇。故與起閣托辣之父曰。若爾子奉教。不爲我婿。父懼失世榮。卽強己子不信天主。因己子不從。不許出戶。去見司鐸。減食加苦。望變其心。起閣托辣。心志不移。

毅然對父曰。世福世榮。視如糞土。何足算也。若貪戀世榮。而失天堂。是棄永而求暫。痴何如之。我所欲者。苦而已矣。我所憂者。不得領洗而已。然我祈求天主。與聖母終示我領洗之路也。起閣托辣在家。專務祈求習守教規。勸化旁人。有三人。亦皆被化。同謀出去。求領聖洗。一日乘隙而逃。奔至司鐸台前。求領聖洗。鐸雖懼後患甚大。但知主意。立爲付洗。聖名西滿。領洗後。神樂非常。胸懸聖珠。回至家中。父見之甚怒。不許往聖堂。若敢不從。難逃重罰等語。起閣托辣對父曰。人子之分。在慰樂

親心也。天主爲吾神形之大父。不可不先樂其心也。今登堂與祭等。是樂主之事。是教中人不可不行之事。我豈敢爲順親心。而違主命乎。父曰。若爾不從。余將司鐸及教友一併致死。殿將燒盡。西滿曰。爲主致命。教友之願也。教友之樂也。子雖不才。亦常願此。眞得之則喜。失之則憂也。父怒愈甚。立刻逐出。不以爲己子。起閣托辣奔赴司鐸前曰。父棄歸母。子之常情。今父棄我。我將歸母。聖教會卽我母也。鐸曾領我認母。今幸領我歸母。并求收入耶穌會。卒世操修。報主與鐸之恩也。王回京後。

知后虐待教民。立加責罰。不許入朝。于是聖教復得光揚。教民復能平安。起閣托辣之父。怒亦平息。父子如初。二年後。西滿從父出征。衝圍突陣。勇冠三軍。瞥見家父。被圍翻身過去。殺退重圍。卒以救父而死。

王子進教

日本國列王之次子。該爲僧人。蓬鄂王次子。不肯爲僧。要習天主教。王允之。時年十六。首領聖洗。聖名巴斯弟。益。惟圖傳揚聖教。攘斥異端。親率兵丁。巡行都邑。凡遇邪廟。遽命拆毀。王雖未曾進教。却不禁止。且甚然之。巴

斯弟益在朝。勸化同年貴胄。且立一會。奉聖母爲主保。收入此會者。自十五歲起。至二十五歲止。每逢主日。與瞻禮日。各行告解。恭領聖體。後討論修德行善之工。闡揚正教之法。大收神益。廣化人民。斯會日盛。月新。不特行于一方。竟傳于通國云耳。

幼童進教

阿匝加都中有二童子。年有十一。登堂求洗。鐸問其明要理否。答曰。已數次來堂。熟聞聖訓。鐸恐心志不堅。勸其暫歸。再來受洗。童伏地流涕曰。若不付我洗。我不去。

也。鐸雖知其心已誠，可以付洗。但未知其親許否。童料知鐸意，卽曰：父已准許。鐸遂付洗。不數日後，一童來求聖母像一尊，鐸與之。彼攜至家中，掛于壁上。早夜祈求朝拜。一日，父見斯像，卽問何物。童未及對。父卽曰：爾進天主教否？童曰：想蒙恩准，故已入聖教。父曰：子豈許爾背祖宗之教，而信外國之教乎？我命爾敬拜加彌斯神。若不從命，立斬爾首。童曰：刀與首俱在，請父自便。父怒，剝去衣服，以繩繫縛，懸于梁上，鞭打甚酷。童毫無畏心。惟曰：子爲教友，雖死不辭。父怒愈甚，鞭打愈酷。甚至鮮

血淋漓皮開肉爛。父以無力再打。暫命放下。衣以單衣。親鄰與家人俱來調笑。童緘口無言。默祈天主。父欲毆死。然以官命難違。不得已而任其從教也。

蓬鄂王進教

蓬鄂王幼時親見聖方濟各。聽其善訓。戀戀于心。故卽位後。嚴禁傷風敗俗之事。凡事悉遵國例。無非理之端。屢聞聖道。甚樂于心。太子進教。毫不阻止。保護教民。不遺餘力。惟以恐拂后意。故延待至今。未經領洗。後以新后願洗。卽請司鐸來京。付洗後。留鐸于家。五月之久。日

解聖經講明要理。訓誨受寵之法。不一而足。王願行其
二。一卽守齋苦身。二卽恭敬聖母。故日日跪于聖母像
前。念玫瑰經。果然主寵啟心。立志領洗。所供二偶像。甚
可愛者。命拋海中。卽蒙領洗。聖名方濟各。領洗之日。終
日祈求天主。感謝宏恩。自此以後。王之言行。眞聖人之
言行也。蓋祈禱工深。苦鞭日用。每逢苦會日期。必儕伍
民中。痛苦流淚。與民同跪。恭與彌撒。主日勤領聖體。每
年避靜八日。司鐸念其職重事煩。兼之年老力衰。勸其
稍減苦工。得延殘喘。王曰。多蒙雅愛。感不盡言。但有三

思有似乎三鞭。迫我速行。如之奈何。一思往不可追。皆爲虛擲。二思今日立功。爭在頃刻。三思身後無窮。功無能立。有此三思。朕不能不勉力而行也。朕以身老兼之多病。更當作速立功。趕緊修德。不然恐悔之無及矣。其自治之切。密以加密。自可知矣。至其拒邪之心。又自不懈。蓋境中有一廟在山頂上。烏革翬飛。崔嵬壯麗。民俱上山。燒香敬禮。山下有三千僧院。王命俱毀之。至降生後一千五百八十七年。王薨。升天享福。永遠爲王也。

教女聖表

大故喜瑪及醫奇走二鳥之教友。熱心出衆。自古稀聞。有一人記之曰。此方教友皆潔淨非凡。不染塵垢。每瞻禮六。不論大小老幼。不論男女主僕。皆用苦鞭。裂膚碎身。流血不止。見之者雖心如鉄石。無不動心。凡往朝拜十字。必膝行登山。至恭且敬。祈禱神工。以及齋克。不減隱修。常言聖道。頓呼耶穌瑪利亞聖名。聖德宏功。不能枚舉。至其仁愛之功。又是非常。請述其一。卽可知也。有一次。二十五教友家。偶遭火廢。教友同來濟助。或送銀錢。或代做工。以周困乏。未幾起造房屋。輪奐重新也。

付洗國后

瑪利亞貴家女也。已經出字。惟待標梅。時在朝內。侍于大鄂國后。以習禮儀。后欲進教。請鐸講解。瑪利亞聰明過人。習明要理。先后領洗。耶穌會士灰斯伯德。因有所阻。不能付洗國后。故委瑪利亞付洗之。瑪利亞當此聖任。不勝歡忻。奉命付洗國后。瑪利亞本有志潔修。專誠事主。因謂司鐸曰。婢知己身已聖。而聖物豈可爲俗用乎。故願全獻于主。矢志守貞。今卽斷髮。以示誠意云。

國后領洗

武父托諾大鄂王也。素仰儒斯督聖德甚敬善之。儒斯督教以聖道。雖不樂從。然將所聞者告之于后。后甚樂之。本欲來見司鐸。卒無其便。一日王不在京。后卽扮貴女之狀。與諸女出宮來拜聖殿。見殿中清淨莊嚴。起敬起畏。司鐸不知其爲何人。卽問曰。爾爲何人。后曰。我願入教之人。今日來者。欲聞道而已。鐸卽令味增爵。日本人也。講解聖道。后敬而聽之。疑而問之。味增爵講解詳明。釋疑明白。后甚悅之。叩求領洗。鐸恐是帝妃。不敢遽允。許明聖道。然後領洗可也。后遂回宮。明日遣數女謝

恩并問所有之疑。日日如是。從此數女得益非常。皆得領洗。后喜而賀之。抱而親之。大臣等知內朝之事。恐王不悅。立禁內人。不准出宮。后不得已。選一年幼者。遣見司鐸。來求要理。味增爵領進堂中。講明聖道。他聞而悅之。亦欲領洗。后見他人蒙福。已獨未能。殊深憂鬱。想設法逃出。奔至鐸德前。求領聖洗。鐸知其法未安。立刻禁止。后恐鐸去。不得領聖水之恩。卽遣瑪利亞請鐸來。付聖水。鐸見無門可入。又不忍后憂。卽教瑪利亞付洗之禮。權付國后。后聞之樂甚。遂于瑪利亞手中受洗。聖

名額拉濟亞。王回國後。知后已奉教。怒甚。欲致之死地。后曰。我已奉教。萬死不辭。王雖恨其所奉之教。而割愛維難。故姑爲容忍。不復阻止。后謹守教規。絲毫不忒。且嚴齋苦行。最是欣勤。死前苦工。更有加焉。蓋后逝世之前一年。封齋中所行之苦工。不可殫述。慎思主難。流淚不止。鞭不脫手。流血不乾。專思身受諸艱。稍報主恩于萬一。貧病孤兒。收養維勤。親身服事。行此仁愛之工。有十二年之久。未幾日本大亂。王從帝出征。后落于仇手。襁衣拔髮。苦辱不堪。左右莫不痛心。惟后恬然語之曰。

余死非禍。乃福也。余爲教友。爲主致命。誠吾苦之終。而
我樂之始也。爾等毋哭我。當哭爾也。因爾未曾進教。後
患無窮。作速改圖。去求領洗。乃可升天。言畢。往小堂祈
主。獻己身靈。呼耶穌瑪利亞聖名而沒。時在降生後一
千六百年。王回國後。卽請司鐸。遵行教禮。獻彌撒。做追
思。鐸卽定期奏知。是日王率千餘大臣。來堂瞻仰。鐸行
彌撒。與追思大禮。王見此盛禮。曰。如此之禮。盡美盡善。
賜銀助費。鐸受而謝之。卽于是日。盡施貧窮。王聞之。嘆
曰。西方教士。與本地僧人。迥然有別。彼無而不貪。有而

卽散僧則貪求無厭。分文吝施。卽此一端而優劣可知矣。王回宮後。降旨傳教。准民信從。惟王不知自返。卒迷于異端也。惜哉。

教友善行

亞曼故起城有二十年之久。無有司鐸。然教友熱心出衆。數日日增。僧人不悅。屢謂之曰。爾等進教是爲惜銀以瞞僧耳。教友欲明己之進教。原非此意。乃立一會。定有三規。一聖堂門內置一哀衿。匱鑰匙交于二友。其中銀錢皆爲周濟貧窮。不論教內與教外者。二收集城內

貧苦。先解以十誠。後與之以食。三主日與瞻禮。日午後會聚一處。談論修德行善之事。及溫習晨上所聞之道。此會極美。他處亦皆倣效也。

節婦善表

瑪生濟亞是亞瑪利王妹也。自信天主以來。遵守教規。最爲嚴密。迨夫亡後。守節終身。所行神工。不可幾及。日日到堂。祈求天主。恒跪不坐。冬不用火。苦帶束腰。每夜鞭打肉身。必至流血。封齋時。嚴齋不斷。有數日一粒不食。一滴不飲。平日飲食。粗而又少。如此苦身克己。以至

于死也

撒爵王行

撒爵乃蘇彌達之太子也。不特繼父王之位。而亦繼父王之德也。蓋當其居于默雅閣大臣府內。因值封齋。故王與諸臣。遵依教規。日日齋素。王又鞭打肉軀。一日大臣覺之。卽問曰。是何禮也。王卽乘機引掖。先講聖道。後解聖規。該臣如夢復醒。翻然悔悟。該臣一家俱沾領洗之恩。後王奉帝命。征伐高麗。王于此時。宣揚聖教。廣佈福音。所獲之俘。盡交于司鐸。勸其認主。信奉聖教。而得

常生也。

奇名傳世

亞瑪故撒島主之長子。一日出遊。遇見一童。年惟十二。問其何名。童答曰。我名基利斯督福樂。島主之子曰。異哉。斯名何其長哉。曾有他名否。答曰。有。但自進天主教後。而前名已棄之矣。島主之子曰。爾何愚哉。天主教惡不堪言之教也。要食孩兒之肉等。童子無知。去入其教。真所謂自投羅網也。速速改轍。未爲晚也。童曰。天主教。乃至真至正之教也。教規嚴禁殺人。豈有食人之肉者。

乎。主所言者。是僧之妄言。主恐悞聽之也。夫天主教。以事天主爲本。天主者。造天造地。造神人。造萬物之主宰。宜敬宜愛。泥塑木雕者。敬之何益。其曾以惡而墮永殃。敬之者。有不從之。而俱墮乎。主聞其言。抽劍怒目曰。是何言與。是何言與。爾惟三尺之童。敢慢我所敬之神乎。今取爾命。以息神怒。童曰。敝一無用之孩。有何榮哉。主能害我身。而不能害我靈。何懼之有。不特不懼。且甚樂之也。因此劍斷我暫時之苦命。而賜我永遠之福命也。斯劍示我離世之路。而啟我升天之門也。豈不將轉苦

爲樂。轉懼爲喜乎。主聞此言。以手拍童曰。爾言壯哉。不
必懼也。始所言者。乃所以試爾也。非所以逼爾也。天主
教乃真教。爾已幸進。爾當守之。言畢而去。主遂將童之
德到處稱揚。後主亦奉教也。

瑪弟亞傳教

降生後一千五百七十三年。耶穌會士加巴爾往曼故
起地。顧望教友。有一人近前伏地。哀求受洗之恩。鐸問
之曰。爾爲何人。勸者答曰。瑪弟亞。勸者鐸又曰。瑪弟亞
是何人。答曰。瑪弟亞係背箱籠者。每至人家貿易。必講

天主是造萬物真原。衆宜服事。所定聖誠。遵守之可得
常生。否則必罹永殃也。余幸聞之。樂從其教。故至家卽
將土神付之一炬。家中人初知余爲顛狂。不以爲意。繼
知余非顛狂。強余背教。余謂之曰。余非顛狂也。余奉真
教。迷途知返。得見真光。何狂之有。可惜爾曹。居于幽谷。
不識喬遷。眞顛狂甚矣。僧與親友聞之。皆不悅。欲罰燒
毀土神之罪。并強余背教。然余奉真教。萬死不辭。今求
鐸付洗。滿我所願。鐸謝主恩。付之聖洗而去。其頌洗後。
勸化多人。不特獨善其身。而且兼善天下也。

閨女芳表

瑪生濟亞蓬鄂王姪女也。自幼玉潔水清。與天神無異。有志守貞。未得如意。因父與鐸皆以爲不可。瑪生濟亞日復一日。年復一年。未得斷髮。脫去華服。專務貞修。殊爲憂鬱。常曰。聖俗兩途。雲泥遙隔。夫爲聖者。不可以俗汚之。今我所行。俗行也。而後日當行者。聖行也。故日後祈禱工深。炎炎愛主。樂思主難。痛哭流淚。念聖母之傷怒焉。如擣。勤赴聖宴。契主情殷。屢次神遊天上。如無知覺者然。恭與彌撒。樂看聖書。不愛出遊。常求靜處。所言

惟天上事。所行惟作聖工。又愛聖母。最爲真切。蓋每視
聖母像。無不涕旣隕之也。吾主耶穌。及聖母。或主保瞻
禮前。必嚴齋一二日。以備身靈。聖誕瞻禮後。必用柴草
鋪設于地。九日之間。臥于其上。所以效聖嬰之臥于馬
槽也。一切濃粧艷服。惡之如仇。素服貧衣。愛之如寶。一
日。父許着粗衣一日。彼覺非常喜悅。感謝之至。卽將粗
衣。置于首上。并以口親。以表敬心。瑪生濟。年幾二八。
因苦行非常。頓生重病。四月之久。受苦至極。然其願苦
之心。終無厭足。愈苦愈欲。因患頭痛。醫命剪髮。瑪生濟

亞聞之樂甚。以爲昔欲剪之而親不允。今吾願遂矣。吾願足矣。誠主之恩也。感何如之。日夜屢向苦像曰。至仁至甘耶穌。爾捐軀贖我。流血洗我。建立聖事育我。賞賜爾慈母懷我。如此宏恩。浩無涯際。仰報未能。深爲愧恨。今惟仗爾宏功寶血。領我上升。享見爾容。親侍慈母。將近死時。舉手向天曰。吾主。我神付于爾手。言畢。氣絕而終。其靈升至天庭。永享常生也。

教友勇德

剝復往來。理有一定。窮通消長。勢所必然。蓋當日本聖

教廣揚之時。突起風波。忽遭患難。西方教士。被僧擾害。暫離群羊。然教友雖無司鐸。似失怙恃。而信德獨堅。猶勤奉教。一切教規教禮。無不謹遵。瞻禮日。其聚于豪富之教友家。公唱經言。同居論道。有多默其人。向已爲僧。今已改化。位尊西席。宣講要理于他友也。三百餘教友。皆閥閥名門。必率領衆友。行仁愛之工。習苦身之事。癩而有病者。扶而助之。苦帶苦鞭。習而用之。瞻禮六加倍嚴齋。封齋時尤甚。蓋其所飲所食者。真不過粗茶淡飯而已。降生後一千六百十四年。官出差查點友數。官差僅

錄一家主之名。其餘妻子僕婢等皆所不錄。不知甘心致命者以錄爲榮。以不錄爲辱。故懇官差一并登冊。官差不得已。約錄四千教友。官覽之嫌其太多。差曰教友之數增則易減則難。其數多多不能盡錄。今錄四千已經從減矣。官恐以此上聞。欲遭譴責。故僅錄一千七百。後令兵役巡都。高聲曉諭曰。爾等教民若不背棄西教。立受火毀之刑。教友聞之。不特無懼。且皆踴躍爭取木料。置之門首。以示受燒之意。有二人一男一女。因家貧無有木料。一賣衣買之。一以帶易之。官聞其事。殊爲駭。

然恐有不測。暫行停止。

習傳教生

日本國教用浩繁。歲費極大。蓋除教士衣食外。尚有三
百學生。習學傳教者。又有四百餘人。在外傳教者。而其
衣食等項。亦皆于教士處支取。幸西方信友。慨然好施。
不惜牀頭金盡。故得年年費用。尚可支持。至降生後一
千六百年分。寄下哀矜。都被海盜劫去。于是懸磬堪憐。
絕糧告困。兼之日本教友。貧者多。富者少。所有富家。亦
皆以從軍兵費。大半空空。鐸覽此景况。無計可施。欲將

學館暫停。傳教友暫歸鄉里。則恐傳教一事。從此有虧。欲姑且待之。則左支右絀。云如之何。雖有亞利瑪及阿母拉王賜金。不過稍濟燃眉。聊以餬口。而究後何如。殊難逆料。因此議定。在學生中。擇其優者。留學教讀。餘令回家。生聞此信。莫不涕淚交流。伏地求恩曰。我等齋素終年。倘惟以草根清水。聊充飢渴。亦所願也。若不見收。離堂返舍。是失傳教之榮。雖死不甘也。日後西方教士。俱被流徙。學生與已傳教者。雖皆願相從。其嘗艱苦。然惟有二百年長者。幸蒙其選。後致命升天。

舌戰群僧

斐郡國有一教友。行端表正。名望甚隆。時逢禁教。官長勸其背教。彼終不從。一日與官約曰。金不煉不見道。不辯不明。今天主教與僧道各持一說。兩不相下。孰是孰非。未能明白。余請僧來此地。多少不論。訂期間辨。以別真偽。若有所疑。余不能解。余將舍天主教而從釋教。若僧不能對對。或模糊。明見其道有不可信者。也。該僧等當舍釋教而從天主教。官知其人無學。不難駁倒。故即依其言。請六十名僧。至期辨道。遠近來觀者。實繁有徒。

該教友啟口不俗。辨論精詳。所設疑難。僧初強解。後惟遁辭。卒無以應。僧徒失色。強謂教友曰。今惟以言爭。請以行爭。教友曰。敢問何如。僧曰。汝能行奇否。請行其一。教友曰。善哉。問也不特其一。二亦何妨。惟行奇後。爾曹當拜認天主。信從吾教。諸公靜聽。余試言之。譬如有一事。爾六十位所不能行者。我一人能行之。必以爲奇事。僧皆曰。然。教友曰。然則請嘗試之。身家性命。莫不愛之。爾等皆拜土神者。能爲孝敬土神。棄富貴功名。捐身家性命乎。若能。請爾來前。乃在此也。僧徒默默無言。教友

曰爾所不能者我無不能爲敬天主爵祿可辭也。曰可
可路也。守心不可變也。奇已行之言已勝之。請諸公如
約。

賢王善終

公斯達定乃方濟各蓬鄂王長子也。卽位後不克追繩
父德。毒害教民。天主鑿其父功。不忍罰以永殃。罰受世
苦。挽回其心。蓋登位未久。失去國家。徙于邊疆。寒無衣。
飢無食。身幾不能保矣。耶穌會鐸德知之。念其父王之
舊德。衣之以衣。食之以食。王感大德。豁然醒悟。塵視世

榮甘忍苦辱痛悔前非以息主怒故以苦帶繫腰深深
刺內鞭打流血重重傷身鐸見如此苦工勸其稍減王
曰予曾犯罪無度我今贖罪亦當無度也卒以苦行非
常染病垂危受臨終聖事讚美主仁坦然長逝。

尊婦懿表

逮各撒瑪本一樵子忽膺大寶立爲總王天主聖教初
不禁止後卽下令嚴禁奉教定以十字之刑所以使欲
信者不敢信已信者不終信也然而無益也蓋日本教
友義勇異常不惜捐軀效死凡在朝之大臣與侍皇后

婦女辭而去者不少。有瑪達肋納與若望納係二大德之婦。皇后愛之尤甚。勸其外而背教。心內信奉。如此可得兩全。瑪達肋納正容對曰。皇后之言差矣。聖教中是則是非則非。心口不和者。教友不爲也。天主聖旨不可不遵。遵主旨。卽所以遵帝王親長之命也。余信天主。斷無改心。后何勸焉。

子德感父

瑪撒蒙阿樹國王嚴禁聖教。信者死罪。有一教友本係王親。因戀世榮。懼受酷死。背棄聖教。此事家中無一人

知者。及其回家。卽明言背教之事。舉家流淚。悲痛不已。但其執迷不悟。盛氣怒容。毆打家人。不論親疎。不分大小。其子年惟十四。不懼父怒。親赴官署。明認已爲教友。雖死不悔。官置而不問。令其速回。父知之。拖至官前。強其背教。若不從命。產業無與。子答曰。不特家產不足以動我心。卽普世富貴。亦不足以搖吾志也。父怒愈甚。抽劍欲斬。子卽跪下。裸胸請刺。幸有人阻住。未經殞命。父彷徨而去。怒恨未消。迨怒氣稍平。心神稍定。靜言思之。大奇子德。深恨己非。立刻到衙。追悔前言。自誓以後恒

爲教友雖死無悔。趨赴聖堂。痛哭流淚于衆人之前。訴明背教之罪。重鞭肢體。鮮血淋漓。又高聲向衆曰。我罪大惡極。背棄天主。是誠何心。吾子本聖教忠臣。天庭大聖。我不特不愛之。且反害之也。我誠罪不容誅矣。路遇教友。無不如是言之。聞而見之者。無不爲之流涕也。已。

佛珠

彌額爾亞利瑪國王也。不遵父德。違棄正教。休棄前后。而娶斐瑪帝之姪女。荒淫無度。強逼教民。王以爲欲民改教。當改其教號。今聖珠卽其號也。我以佛珠改之。強

其領受。若是外面已爲改教。而其心內何如。我不必去究問。計定後。卽召名僧入朝。登座而講佛珠之益。斐瑪后趨前領之。其餘婦女皆曰。此係佛珠。我等教友不可受也。后強之受。俱隨受。隨放。瑪生濟更昭義勇。將所受者擲之于僧。僧大怒。后欲責其失敬之罪。命去其所掛聖珠。婦女皆不應命。后令一大臣。大臣答曰。臣是教友。此事不爲。若欲強之有死而已。后怒愈甚。命將瑪生濟亞圍鎖于塔上。內外不通。飲食不進。如此者十有二日。後因朝中婦女之請。故得放出。強健如前。毫無飢色。此

非一大聖蹟乎。但王與后俱成膏馨。不見道光。卽着交
刑官。待之如婢。瑪生濟亞以苦爲樂。以辱爲榮。故卽出
朝。剪去其髮。改換華衣。身衣破衣。以法耶穌。后領佛珠
後。王亦領之。在朝諸臣。皆不效尤。敢觸王怒。有一大臣
亦係教友。憐王怙惡。有意挽回。向王曰。王已領洗。早爲
教友。自當以身作則。鼓舞臣民。咸歸正教。奈何背正崇
邪。已先行惡。而又強臣民效尤。是何惡也。王不從諫。削
爲庶民。

嚴贖微疵

日本風氣剛強。民情強悍。男每至十二歲。佩劍試劍。習以爲常。若被奪去。卽爲大辱。自各撒瑪帝統諸國。後欲禁聖教。但以教民甚多。未敢下手。有聖亞利瑪及孫瑪辣兩國。俱奉聖教。若不預防。定多掣肘。故着欽差傳旨于兩國之民曰。或爾背教。或爾脫劍。二者請擇其一。教友皆願脫劍。不願背教。惟有數友願脫劍。不言。不願脫劍。亦不言。此係小疵。本無大惡。然教友以爲己志未明。殊深愧悔。各請聖母會長。延城高呼曰。此數教友。幾乎失信。幸蒙主顧。願滌瑕疵。會長如其所言。傳諭衆人而

此數友。咸痛心疾首。鞭身流血。以贖前愆。嗚呼。此罪之影。而非罪也。其贖罪之影。如是真。可謂嚴之至矣。

雅各伯傳

雅各伯撒覽瑪國人也。年十四。因係顯宦之家。入宮侍駕。王甚愛之。勸其背教。終于不背。曰。天主教至真至正。雖失普世尊榮。亦不願背。雅各伯平日。胸前懸一聖圖。王雖百計欲去之。終不能得。王囑其母挽回。其母亦聖德超群。堅于金石。對曰。王命他事。無不樂從。惟此一事。只好違旨。因此旨乃違天主聖旨也。爲臣者不可違王。

旨而爲教友者。獨可違主旨乎。今母子二人。惟有死而已。言畢。回第。告訴家人。家人聞之。無不樂于致命。以得常生。遂于宅堂內。行四十點鐘神工。以備善終。此四十點鐘神工。是聖依納爵創之。以憶主四旬之齋也。傳于日本。教友遵而行之者久矣。敬禮既畢。雅各伯問母曰。年幼者可得天上之高位乎。母曰。可也。凡爲主而致命者。得爲致命聖人。雅各伯樂甚。王知一家剛勇。未可挽回。因念貴家暫時容忍。

母女同芳

南加撒基城最多教友。雖屢着官員查禁。俱屬無益。誘之以利不可。畏之以刑亦不可。愈禁愈多。計無所出。一日官差到一大家查錄教友。有一女孩。惟有十歲。叩請先錄已名。後錄其母。官差允之。錄畢而去。忽有人背後呼曰。尚有一未錄者。回視之。但見其母手抱一孩。曰當爾來時。孩正熟睡。余雖指名。未蒙登冊。卽請錄之。

若望大德

大拉撒巴亞瑪。故撒烏官也。甚惡教名。急圖滅盡。屢屢出差。嚴查重辦。自以爲城中可無教友也。不知教友不

在遠而在近也。蓋有若望在衙當差。未經覺察。一日本
官之友來署。設酌欸留。其見若望儀容端肅。動靜咸宜。
卽問此人係何方人。官曰南加撒基人也。友曰然則是
信天主者。若望見事已洩。不得相隱。卽直認曰是也。本
官以爲戲言。若望曰大人前何敢戲言。且論如此大事。
豈可相戲乎。我爲教友有何諱焉。本官曰然則爾父亦
是教友。答曰然。官以二人忠信有能。托爲心腹。今知爲
教友。百計圖維。令其背教。然終無益。于是大怒。急欲斬
之。官因友之顏情。但逐出而已。時有六十教友同與若

望在衡者亦明認教友各來辭去城中二千餘教友聞知此事各來會議曰事已露矣今日不可復隱自當明言直認以榮教名于是各懸聖珠往來城中明示教友甚願捐軀官怒甚立行禁止然終無益。

教友聖表

亞瑪利地教友欣勤守誠樂習苦工瞻禮六守齋鞭身苦工加倍種種聖工不能枚舉王見佛珠皆不領受卽下令曰若不背教卽被放流有五十貴家不待王命卽離棄家鄉延路乞食王知之加以毒刑五百教友皆無

懼心。惟恐女子柔弱難堪忍受。強其出境。然皆不欲。因皆願同苦同死也。五百教友各寫誓書曰。因吾主耶穌及聖母瑪利亞。與諸神聖之名。賴主聖佑。誓當奉信天主。萬死不辭云云。逐一書各畫押。時有二童。年十四。見而愛之。求收錄其名。卽鞭碎己身。以血書押。城中有一若瑟會。未滿十五歲者可進。皆誓書曰。設剝我指甲。拔去我齒。拋我于冰河滾水中。或以火炙。總之萬苦萬死。終不能使我離聖信。恐口無憑。立此爲証。後一一書名

書押。

致命奇會

會曰致命會。誠奇會也。誠大會也。此會誠聖教之榮。而亦日本之光也。凡進此會者。當致命效死。以証信德。勉勵同人。捨身從主。所有規條如下。一。毅忍流徙。斬首等苦。斷不肯教。二。習守嚴齋。勤行祈禱。以備受致命之榮。三。每七日爲會期。其論裨益教務。與利本會之事。再者。若會友有過。卽將會友所犯之過。定罰贖之。四。倘友中有過。卽將其過在衆人前。揭曉嚴行補贖。反教者。不准復入。五。所收哀矜。皆以助被難之友。



觀光日本下卷目錄

大臣放流

兄弟致命

貞女流徙

儒斯督充軍

首先致命

達彌盎致命

默爾覺致命

多默致命

良致命

西滿致命

二孩致命

二友致命

依擲斯致命

三友致命

八友致命

父子致命

莫尼加致命

三十友致命

雅各伯致命

畧納爾致命

五十三友致命

彌額爾致命

嘉納致命

多默致命

亞當致命

方濟各致命

依撒伯爾致命

西默盎致命

畧納爾致命

斯德望致命

方濟各致命

雅各伯致命

保祿致命

祝文

觀光日本下卷

大臣放流

棣福撒瑪募登王位後。暴虐不堪。圖滅聖教。凡奉教者。不論親疏。不分貴賤。強之背教。不背者問罪。邊疆朝中。倘有教友。着卽查明。以便拘拿究辦。時查得十六大臣。弟各達與法蘭美在此數中。二大臣欽敬天主。最是眞誠。弟各達進教。惟有六年。而事主救人之道。無不明白。當其領洗時。家中進教者。惟有三人。後見其聖表。聽其善言。薰其德。而家中進教者。已有三百人矣。該管地方。

必營造聖殿館留司鐸以便傳教。又立一聖母會專務勸化教外之人。今聞此虐命。急赴聖堂敬領聖事。作速回署。徹夜講致命之榮。共相勉勵。至明日。攜妻與二歲女孩。辭官而去。至于法蘭美乃皇室宗親。一聞此命。立刻離朝。速歸鄉里。不以爲苦。反以爲樂。王聞之怒甚。命斬其手與足之十指。以加其苦。豈知法蘭美愈苦愈樂。忍受甘心。雖受十四年之艱難。毫無變志。卒于燕拓都中。偕四十九教友受火之炙而死。

兄弟致命

日本國有兄弟二人。一名若亞敬。年二十。一名巴爾多祿茂。年十七。皆出身貴顯。信教最誠。當官查錄教友官員時。他二人適不在官。亦憐其年幼。故不登錄。但二人回京後。詢知其事。殊多抱恨。想已無德無功。未可爲主致命。爰赴官衙。稟求錄名。官曰。余憐爾等。故不入冊。今爾等默默回家。庶無後患。二人答曰。官悞矣。官以不錄爲救我。我以不錄爲害我。信天主者。苟幾能捨身致命。何福如之。請卽書名。并求呈覽。官聞此。大爲駭異。卽曰。爾等所言者。是夢中語乎。不然。何矯情之甚耶。人莫不

貪生而惡死。求福而避禍者也。若爾等所言。竟以死爲可貪。禍爲可求者也。此必是西人迷惑所致。籠絡使然也。官立刻坐堂。點齊衙役。大彰聲勢。故意示威。先提巴爾多祿茂聽審。官問曰。巴爾多祿茂。爾爲天主教人否。巴爾多祿茂應曰。然。官曰。何時進教。答曰。二年前。官曰。汝不知皇上嚴禁進教否。答曰。皇上之禁人進教。臣已知之。天地皇上。命人進教。臣亦知之。一命一禁。何者當從。盡爲我言之。官曰。日本皇上與臣民皆奉釋迦。及亞彌大二神。爾該敬聽上命。奉皇上與臣民共敬之神。奉

則高官厚祿。取之如攜。違則刀鋸之下。有死無生。巴爾多祿茂答曰。世福世苦。僞也。暫也。永福永苦。真也。悠也。權然後知輕重。度然後知長短。此固不必權。不必度。而輕重長短已可知矣。既知輕重之有分。豈從違之難決乎。言畢。卽高聲曰。我信天主。至死不變。世苦不能搖吾心。魔怒不能奪吾志。鋼刀烈火。可以殄吾命。而不能強吾背教也。臣之勇決。非特日本人士。及堂上官長所見明知。上天下地。實所共鑒。官見無可挽回。卽提若亞敬審。若亞敬亦堅于金石。不可轉也。遂將二人名姓書明。

丁卷
三
奏聞于上。皇上着與他友同刑。二人聞之樂甚。謝主曰。今可爲爾忠僕。今可爲爾肖子。今可與爾同苦。今可與爾同刑。切望善始善終。致命歸天也。

貞女流徙

儒立亞高麗國王族女也。當棟福撒瑪伐高麗時。儒立亞被虜。徙于日本。幸聞聖教。守規頌洗。棟福撒瑪見而愛之。選入宮中。以侍皇后。棟福撒瑪知其進教。百計誘之。強其背教。然終無益。卒遣朝中婦女傳諭皇旨。兼示皇恩。儒立亞操介石之貞。作浮雲之想。聽此數言。毫不

動心敬對曰。皇恩浩大。銘感不忘。但較之主恩。猶一滴水。較之大海之水也。蓋天主生我育我保存我。又尋覓我。領我入教。贖我于魔。脫我于罪。又以聖體聖血。養活吾靈。後以天堂永福。賞賜吾人。恩莫大焉。恩莫多焉。如是恩主。敢不敬愛之乎。倘我今不認主。主必將不認我也。主若不認我。天堂無分。莫見主容。苦何如之。我何堪哉。我是以堅信無違。明認無諱。雖當致命。我亦不辭。棗福撒瑪見儒立亞。難以挽回。命徙于五戲瑪島。儒立亞聞之。樂甚。蓋其出官禁。如出獄牢也。居五戲瑪島。惟一

月復徙于泥戲瑪島。雖路更遙遠。地更苦寒。而以此島上已有別位女教友。儒立亞遇之。志同道合。交相慰勉。樂不可言。已過半月。又命徙于一山。惟有七八漁人居住。儒立亞之所以能免餓死者。惟恃此數漁人周濟耳。棣福撒瑪加苦于儒立亞。冀其覺苦而回心。豈知儒立亞不特不覺其苦。且更覺其樂。故加之以苦。正所以加之以樂也。欲知其樂。請閱其所致耶穌會會長之書。其書曰。婢居此窮山。左支右絀。萬事艱難。然處境雖苦。而處心甚樂也。婢所以爲憂者。卽不能與祭也。然今幸得

一法。稍樂吾心。卽以此山視爲加爾瓦畧山。默想耶穌苦難。謹懷聖母痛苦。無不涕淚交流。苦上求苦。甚願歷盡艱難。稍報主恩。稍慰聖母云云。閱其書。卽知其心。其心充滿神樂。莫可名言。身雖在世。而靈已享天堂之福矣。降生後一千六百十四年。與儒斯督武公拓諾等。同流于呂宋。

儒斯督充軍

加雅瑪者卽儒斯督之父也。未認天主之先。最信異端。故見惟來辣在默雅閣敷教。攻闢釋道。大爲惡之。一日

與鐸辨之。蒙主開明其心。知釋教無根。天主教爲正。爲
真。卽求領洗。名達畧。領洗後。勸化家人。領洗入教。儒斯
督時年十四。領洗之後。遵守教規。有加無已。修德行善。
惟日不足。淑己淑人。不遺餘力。降生後一千五百八十
四年。儒斯督屬下人民尚有三萬餘。未經進教者。爰下
令曰。不欲奉教者。可以別往。擇主而事。民懷君德。不肯
他適。皆求聖水。

棟福撒瑪欲借儒斯督之地。以爲防寇之計。故請以別
處相換。儒斯督從之。卽遷于新地。大施仁政。感化群黎。

僧見民皆歸正。將大不利于己。爰將土偶載于舟中。上京奏后。託后奏帝曰。帝與民之大主保。將供于何處。儒斯督誘。騙其民背棄尊神。如之奈何。帝曰。儒斯督地。儒斯督主之。有何不可。若爾神既無棲身之所。可投之海中。不然。可付之一炬也。帝雖未曾奉教。而其厚待儒斯督與傳教司鐸。亦云至矣。蓋司鐸凡去朝見。帝必屏退左右。賜坐優待。考問聖道。讚嘆不止。有一日。帝命儒斯督同司鐸遊宮。帝親自領之。帝雖明晰聖道。甚愛教士。以外觀之。可信其將進教矣。然而慾火炎炎。聖光莫入。

帝曾謂耶穌會士老楞佐曰。若天主教中。有一誠可寬
朕卽奉教。蓋天主教中。婚娶一端。最爲嚴切。非人力所
能。若此一端。可有從寬之處。我必信奉之也。嗚呼。帝欲
薰心。不可救藥。可不哀哉。迨棟福撒瑪篡帝位。總治日
本。惟恐戲莫地不服。因皆奉教。未肯相從也。故親率六
軍。征戲莫。帝因讒言問之。遂令司鐸出境。限定二十日。
又傳旨于儒斯督曰。君臣所奉之教不同。心亦不同。朕
所禁之者。爾所奉之教不同。心必不同。故着爾背棄西
教。方可保國安身。不然定將遠徙。儒斯督得旨後。對使

者曰。國可辭。榮可棄。命可捨。惟天主教斷不能棄也。因
天主教中。可救靈魂。以外皆無可望也。聖教聖規。帝已
知之。命之正者。宜聽之。命之非者。不可聽也。儒斯督召
集文武官員。軍民人等。諭曰。余不懼失國。不懼流亡。爲
余一己。一無所懼。所憂者。惟爾等耳。蓋爾等必將承受
艱難。登遭窘迫。若爾等立志有恒。不失信德。必受天主
重賞。世福世榮。不足戀焉。聞之者。皆泣然流涕。誓將懷
守信德。至死不變。儒斯督整肅行裝。急將離國。鄉宦人
家。皆獻金銀。以爲路費。儒斯督一概不受。完璧送歸。起

程之先。拜辭老父。父一見己子。雙手抱住。向子曰。福哉爾也。爲徵信德。失去國家。斯爲大幸。更有幸者。卽爲主致命也。于是父子進堂。祈主賜致命宏恩。禱畢。出堂負些行李。欣然而別。男女老稚。各帶輕裝。一路相隨。讚美天主。噫。身辭華袞。職乞食。寄行踪。聖愛薰薰。熱融融。樂在。在。在。棣福撒瑪知儒斯督。熟通陰符。疆場有功。故召回國。復蒙恩愛有加。設宴相待。仍命掌理國政。派管地方。儒斯督復位後。勤于政事。急于救靈。傳揚聖教。不稍懈焉。奈棣福撒瑪心志不定。復禁聖教。降生後一千六百

十四年。司鐸與教友。均被充軍。耶穌會士一百十七位。別會司鐸及幫傳教者。共有二百餘人。儒斯督儒立亞貞女。與朝中婦女。均納之三舟。此舟小而不堅。不容人衆。有多教友。早已謝世升天。惟儒斯督一舟。行至呂宋地。官出迎獻禮。儒斯督辭曰。世物與身命。俱獻于主。倘受所贈。是如收回前志也。故不敢受。今幸隣近聖堂。朝夕可以往來。親近天主。幸何如之也。天主鑒其德備功全。賜辭苦世。賞升天堂。故于獻耶穌于主堂瞻禮後三日。辭世升天。

丁卷
首先致命

惟來辣司鐸至斐蘭朶傳教。教化盛行。未幾卽有一千三百餘教友。又將三座廟宇。改爲聖堂。僧徒仇恨。欲謀害之。計無可施。一日僧教三人。拆毀聖地內所樹之十字架。天主卽加顯罰。三人相繼而死。但教友怒氣未消。急圖報復。不請命于司鐸。擅拆僧院。搬出土偶。或投之于海。或盡行擊碎。僧人大怒。控訴于王。王本信奉土神。深惡聖教。故艱難忽起。正道不昌。司鐸爲順輿情。暫且隱避。僧人乘勢行兇。拆毀聖堂聖像等。且逼教民。背正

從邪教友等信德堅固不爲利誘不爲刑驅視死如歸
爲主樂死每瞻禮日必聚宅堂同切祈求交相勸勉各
執苦鞭碎身裂膚城外山上樹一十字架早夜朝拜公
念早夜課常有教友輪流看守有一女教友名儒斯大
賣于人家爲婢者當此大難之秋毅勇異常毫無顧忌
每日必與衆教友上山祈禱習行神工家主知之立行
禁止若敢違命不免于死儒斯大毫無畏懼聞如不聞
每日于天未明之先獨自上山祈主後被主人知覺尋
遇于山拔刀斬去儒斯大見勢頭不好卽雙膝跪下捧

手向天受傷而死。時在降生後一千五百五十七年。

達彌盎致命

達彌盎撒蓋人也。雙目失明。以歌唱爲業。如今算命先生之類。至降生後一千五百八十五年。在亞曼故起城。識認真主。領洗入教。但其業不改。惟所歌者。與所唱者。係造物真主。救世耶穌。天主貞母。聖人聖蹟等事。天主助之大收神效。勸化多人。慰勉教友。又能倚主聖名。驅逐魔鬼。王聞其事。嚴命棄業。可陞大官。否則當致死。達彌盎曰。事難諧矣。王加我以官。是榮我而我以爲辱。王致

我以死是禍我而我以爲福王與我所見不同事難諧矣與其偷生而背主孰若效死而升天于是欣然上馬至法場受死也

默爾覺致命

默爾覺乃彌利主也。智勇過人。兼施仁政。大得民心。當于亞曼故起京申居官時。認得天主。至今已有十八年矣。其遵守教規。絲毫不忒。不必多贅。每日默思主難。痛哭流淚。苦鞭鞭身。流血方止。恒求天主。賜效吾主之死。主允其求。蓋莫靈拓諾王甚惡聖教。欲殄滅之。因懼默

爾覺故不敢遽動。時有一事。王與諸臣均不能調劑。卽請默爾覺。默爾覺駕輕就熟。不必多事。周章早經平允。王妬之曰。默爾覺大得民心。若有舉動。吾命危矣。不先下手。悔之恐晚。于是傳旨于默爾覺。勒令背教。默爾覺得旨後。卽向使者曰。王欲吾死。是何難也。惟當繩縛吾頸。牽行城市。前呼曰。默爾覺。因信天主教。故該殞命。使者不允。默爾覺急入內室。朝服朝冠。臂懸聖匱。伏拜耶穌與聖母。付託已靈。斬首致命。王怒未息。復將其妻其子。其孫其婿。皆斬首致命。

多默致命

多默亞瑪利國名將也。敬主虔誠。救靈念切。王勸之背教。多默正容對曰。兵卒逃生。難免于死。臣已領洗爲天主之兵。若敢逃生。敢問何罪。王勿復言。臣志已定。至死不背言畢。歸第嚴齋。默禱預備致命。王遣多默之友勸其遷居。多默曰。余曾爲國出力。凡大敵當前。不敢退避。今有天主之仇在前。余焉敢避耶。友曰。爾不自愛。當愛爾親。多默曰。余與親均獲致命榮冠。均享無疆之福。如是何不愛之。有王見無法挽回。立命斬之。其弟瑪弟亞

亦一并致命。官差卽至多默家中。報其母瑪爾大曰。爾二子抗逆王旨。已經斬首。今爾與爾孫亦當受死。惟爾媳與孫女。蒙王顧惜。恩賜免死。瑪爾大已六十歲矣。聞之不勝悅樂。二子二孫。爲主致命。是何榮哉。卽諭二孫曰。爾父爾叔。已經致命。余將亦然。爾從我焉。否。二孫皆屬年幼。一名如斯。多年十一歲。一名雅各伯。年九歲。俱欣然從命。換衣華服。拜辭慈母。母抱而親之。撫而勉之。曰。吾子。勉爲肖子。忍受苦辱。聖信是懷。爲主輕生。乃獲永福。爾父爾叔。天庭陟降。如在招呼。爾之天神。敬捧榮

冕欲置爾首。思主爲爾受死。爾以死報之。理則然也。若此可謂肖子。不負前人。吾子勉之。余甚望之。押解法場。觀者如市。莫不墮淚咨嗟。而深惜無罪之死也。

良致命

良約納。城人也。年三十有九。雖未久進教。而聖德已日盛。月新也。蓋領洗以來。專務神工。讚美天主。不肯寸陰虛擲。坐廢居諸。撒樹瑪國王知其進教。使人強之。然旣誘之以利。不能遂。迫之以勢。良曰。吾效死王前。臣所不惜。豈效死于主前。臣獨惜乎。大丈夫不屈。不撓。死有不

懼進教人爲義被難死所不辭。余大丈夫也死何懼也。余奉教人也死何辭也。王見其志難以挽回定以死罪。良有一妻二子。妻與長子尚未信教。因謂之曰。吾妻若愛爾夫須信天主也不然。今日分離卽成永訣。一升一墮。奚啻霄壤。又曰。吾子迷途知返。正教須歸。步武先人。其登天國。今父先往。待爾將來。次子惟有七歲。已經受洗。抱而親之曰。愛子勉之。甘受萬死。莫失信德。囑畢。手執聖珠。暫祈天主。奔至死地。致命升天。時在降生後一千六百有八年。

西滿致命

西滿亞立亞人也出身貴顯齒德並尊官命以火炭舖地。勒令背教曰爾棄本國所奉之教而信外方所傳之教。是何道理。當知西僧皆謀衣謀食之徒。因本國無以度生。故來乞食于此。其人如是。而其所傳之教。自可知矣。爾何不察。反尊而信之。西滿曰。余年已七十。閱歷頗多。是非真僞。諒能稍辨。余見曰。本所有之教。浮而無根。故棄之。如遺。見西方所傳之教。真而有據。故信而從之。不信則已。信則無疑也。余日薄西山。早不慮夕。苟爲主

死何其幸哉。官怒命投之火中。西滿容色不變。自解其衣。自投于火。官命其側臥。即側臥。命其仰臥。即仰臥。命其伏。即伏。西滿以官命爲主命。故謹謹遵之。官見酷刑無益。命即取出。送至家中。押其家人來。徇嚇以惡刑。皆曰有死而已。無復他言。遂投之火中。有一女小孩。惟有四歲。官亦不惜。同受火燒。然于火中。皆頌美天主。莫名忻愉也。西滿聞之。感謝主恩。亦揚主美。十日後。離世升天。

二孩致命

亞瑪利王有二弟。一名方濟各。八歲。一名瑪弟亞。六歲。年雖幼小。心志維堅。斐瑪婦屢誘其背教。曾謂之曰。方濟各爾該棄西教。因王不信。兼之嚴禁。民將從王。爾可獨信乎。方濟各曰。孩旣入教。不能有違。雖民皆背棄。我必不肯。若致我死。是我願也。蓋可以致命升天而得高位矣。瑪弟亞有一聖像。恒懸于胸前。斐瑪勸之解去。瑪弟亞曰。若余去之人。必疑我背教也。烏乎可。斐瑪見諸法無效。別生一計。謀害二孩。當亞立瑪來朝時。致書于王曰。難將作矣。因爾二弟俱係奉教。安居于朝。帝豈能

實信爾離教乎。王祿位薰心。易于鋼惑。遂准斐瑪所請。斐瑪大悅。緊閉二孩于空室。二孩居于室內。知將致命。伏謝主恩。念經齋戒。勤務神工。已有四旬。一夜方濟。各已睡。瑪弟亞尚在念經。跪于聖母臺前。曰。聖母瑪利亞。若余今夜當死。因爾聖子之受難受死。憐視我二人。形神全托于爾。一如託于至慈之母。可敬之親。吾靈生命。付于爾手。亞孟。又呼耶穌瑪利亞聖名。三十三次。以記憶耶穌三十三歲。然後點聖水。安然而臥。時至半夜。暗裏行刺。二孩致命升天。

二友致命

廿但曰拓諾斐鄂國王也論令人民以佛書置首以顯敬佛之意教友皆以爲不可故皆不肯惟有若望與西滿俱力辭之王諭二人曰若爾等不願自取佛書置于首上可請他人若此猶不可惟令僧人密撫爾首若又不可或送僧薄禮可免于難若望與西滿曰皆不可也囚王諭背教若稍順王旨卽爲背教故二者皆不可行依斐亞基乃致命會之會長勉勵二人勇于證主官托西滿之母若望納挽回子心母曰何敢也事非今世小

事乃後世大事也。若愛微小而失永遠，是何愚也。余妬子之福，余願與子同死也。官以此奏王，王命立斬。故若望見殺于家，西滿惟求暫緩，入內求主，辭母與妻曰：「今而後我不見爾于地，將見爾于天焉。」余今先去求主，賜爾同余受福。母與妻皆曰：「爾去世後，我等無他樂，惟有致命而已。」于是恭進小堂，苦像前燃以二燭。西滿居中，母與妻立于左右，一人持刀隨後。西滿跪于苦像前，畫一十字，高聲念解罪經，及在天亞物各三遍，口呼耶穌瑪利亞聖名，刀下首落，靈魂升天。母捧其首曰：「福哉美。」

首也已受榮福之冠矣。吾主吾天主爾爲救我。獻爾聖子。我今爲爾亦獻一子。伏祈享受我祭。依搦斯亦持夫首曰。予何福哉。予何幸哉。我心足矣。我願遂矣。蓋我爲致命夫之婦也。二人致命。在降生後一千六百有三年。

依搦斯致命

若望與西滿旣升天國。不忘其親。求主亦賜以致命之恩焉。蓋二人致命後。王諭以十字架釘死。若望納依搦斯。瑪達肋納。類思。若望。納西滿之母也。依搦斯。西滿之妻也。瑪達肋納。若望之妻也。類思。若望之嗣子也。四人

交相勸勉。交相稱賀。依擗斯曰。我有何功。而得釘于十字架上。效法耶穌之死。此必是吾夫西滿之功。瑪達肋納向類思曰。吾子爾將升天。與父同居。爾于架上時。當頻呼耶穌瑪利亞聖名。類思對曰。敬遵母命。至死不絕。至暮各令登轎。既至死地。出轎卽拜救世之號。類思見一小十字架。知爲己者。卽趨前抱之。兵卽縛于架上。豎于厥母所釘之架前。母勉之曰。吾子不久要升天國。頻呼耶穌瑪利亞。助爾善終。母子二人一呼一應。聞者莫不淚零。有兵持戟而刺。失手不中。母恐子駭。卽高呼曰。

子毋懼也。呼耶穌瑪利亞聖名。類思默無一言。安然不
動。待兵復刺。靈飛上升。兵回刺母胸。鮮血淋漓。靈歸天
國。又刺若望。納初亦不中。若望納譏之曰。兵不勇。戟不
利。何榮之有。兵怒。深深刺內。頃刻斃命。惟有依擗斯立
于架旁。兵見其端正。不敢動手。卒有邪黨數人。繫之架
上。豎于空中。一戟刺之。榮升天國。

三友致命

若望彌額爾若亞敬三教友。俱出身貴顯。信德最堅。勸
勉教友。毅然致命。官命押解到署。深責其抗違帝旨。若

望對曰。日本之民。信從何教。各能自主。余從天主教。何違帝旨哉。帝旨惟欲臣忠民良。余勸人信教。是所以勸爲臣者。忠于事君。爲民者。樂于事上也。官曰。天主教。猶之釋教。余不信釋教。焉能信天主教乎。若望對曰。鴉鷺鸚鵡同視。豈曰可乎。官不與辨。暫禁監中。若亞敬與彌額爾亦曾一併收監。若亞敬之妻同來。自願與夫同死。不肯相離。因官不允。故憂憤而歸。三友相遇。同居一獄。不勝欣喜。不以鉄鍊爲可惡。反以爲可愛也。默思主難。萬苦甘心。官聞之。奇曰。斯何人哉。受死如得國。放流如歸鄉。

十字架刑。苦辱不堪。竟視爲御座。慕受此刑。獄牢狹小。僅可立身。彼皆處之恬然。污穢不堪。臭氣難受。彼皆安之若素。其以苦爲樂。以辱爲榮。是誠何心。正吾所不解也。若亞敬監禁二年。德備功全。坦然逝世。至降生後一千六百有九年。惡官流徙。新官到任。憐二教友之苦。求王恕之。王不特不恕。且命立斬。并二人之子。若望與彌額爾聞之大悅。求釘十字架而死。不得。求賜酷刑。卽碎身萬塊而死。亦不得。死期已至。自監牽出。繩繫其頸。差役牽之。二人奔走如飛。差不能及。一至法場。頌謝主恩。

甘心致命。彌額爾之子多默十二歲。若望之子六歲。多默幼時極願致命。曾有病而哭。親曰毋哭。哭之則無致命之勇也。多默卽收淚不哭。今得致命。心中甚喜。急著華衣。奔赴父前曰。多默在此。幸與吾父獻此身命。以證耶穌。伯多祿年雖六歲。毅勇非常。聞知父所受之苦。卽曰。父在獄受苦至極。不如判死。余願與父同死。因余同父奉教也。當兵來拘捕時。孩正寐于祖父家。喚之遽醒。孩忻然而從。旣至法場。見其父及其餘教友。早已受刑。伯多祿毫無所懼。引頸受刑。但兵見一孩。慈心忽動。刀

不能下。官喚高麗一奴。提刀斬之。因心甚戰慄。手亦不正。故砍數刀後。而斬死也。民皆垂淚。憤恨不平。

八友致命

亞瑪利國王。欲趨承帝旨。屢強臣民背教。然終無益。至降生後一千六百十三年。勸仕宦之家。僞意背教。其時有以爲無礙。姑順王心。惟有三教友。辭曰。此事斷不可爲也。背教不論真僞。均謂之背也。心口不符之事。教友不能爲也。王退朝。百官皆散。背教數臣。痛哭流淚。深悔前非。王命將此三人。及其全家燒死。三家共有八人。雅

德利益若望納卽其妻也。雅各伯其子也。瑪達肋納其女也。有二十歲。早已矢志守貞。獻于聖母。路古雅美瑪爾大其妻也。嘉泥雅美保祿其子也。有二十七歲。教友聞知此事。聚有二萬餘人。自遠而來。不惜路資。意欲同時致命。並無劫奪之心。王恐亂作。嚴命各歸鄉里。致命會之會長。奏曰。我衆教友雲集而來。惟期同死。無有亂心。若准同死。是爲大幸。若王不准。必須准吾衆送八人致命。與有榮焉。定日已到。致命會會長命教友各持聖燭。六人一排。按序前行。八位致命隨後。各衣盛服。如赴

喜筵。雙手反縛。惟雅各伯未嘗縛之。雅各伯不悅曰。爲何不縛我。兵役曰。繩已無矣。一路公唱聖母禱文。及諸聖禱文。祈求熱切。悅樂非常。雅各伯曰。余見榮冕懸空。將及吾首。有一教友。憐雅各伯幼弱。不能遠行。欲負之。雅各伯曰。吾主耶穌。吾之將帥也。其上加爾瓦畧山。不騎馬。不乘轎。吾能效之。幸何如也。死地旣到。列有八柱。下鋪乾柴。嘉泥雅美。高聲向衆曰。吾等弟兄。今日可知聖教信德。有何神力。有此信德。不懼性所懼者。切慕性所惡者。我等視火及柴。不但不以爲可懼。反以爲可樂。

此何故也。蓋吾等皆知肉身復活。靈魂要升天也。吾等兄弟當知普天之下。惟有天主一教。至真至正。信之可得常生。不信難免永禍。人之將死。其言也善。我爲何益。而復以害人之言。欺爾等耶。爾等教友。立志有恒。操心有定。不畏疆禦。不畏酷刑。世苦暫也。微也。而其報永也大也。輕重須權。不可有悞。衆聞其言。莫不垂淚。兵役將八人。綁于八柱。致命會會長。出示耶穌縛石柱像一尊。高聲勉之曰。吾弟視救爾者。受縛如爾。爾爲耶穌致命。耶穌在天。見爾效法已死。樂不可言。手持絕妙花冠。置

于爾首。勗哉聖兵。奮不顧身。以命報命也。言畢。兵近點
火。衆皆跪地。或念信經。或祈聖母。或痛心慘悔。或誦耶
穌瑪利亞聖名。觀者涕泗滂沱。哭聲震動天地。惟致命
者。皆讚美天主。交相慰勉。若望納慰其子雅各伯曰。吾
子仰望上天。不久將升。子如命。三呼聖名而死。母卽繼
之。瑪達肋納見繩已燒斷。卽伏于地上。雙手捧火炭于
首。明徵神火更烈于此火也。八位聖兵被火燒死。一一
升天。永享榮福。教友不俟火滅。投入火中。捨八位聖人
聖物藏于南加撒基耶穌會殿中。

父子致命

巴爾大撒部認國人也。曾仕于朝。因奉教之故。流于蓬
鄂鄉下。彼誠求天主。賜其致命之恩。主允其求。官定以
死罪。巴爾大撒聞之大悅。報知家中。并勸家人。勇于致
命。官差入問何處欲死。巴爾大撒曰。惟爾之便。德加辣
卽其女也。向父曰。父之死。非以罪死。故不當死于法場。
當死于家。巴爾大撒曰。是何言哉。為主致命。是教友之
大榮。天主聖子。何嘗有罪。然卒死于萬民之前。一賊之
中。吾等死于法場。理也。有何傷哉。遂伏于地。獻靈于主。

身衣朝服。欣然而行。巴爾大撒有一子。惟有四歲。名雅各。伯見父受死。投于膝下。求與父同去。父止之曰。爾年尚幼。俟稍長。必蒙致命之恩。雅各伯牽衣不放。竟欲同去。父允之。均至死地。巴爾大撒勸衆速返迷途。免投火海。後跪而受斬。雅各伯倚于父屍。見鮮血橫流。毫無畏懼。踰于血內。呼耶穌瑪利亞聖名而受斬。

莫尼嘉致命

莫尼嘉二十七歲。故巴城人。貴家之女也。嫁于外教人家。莫尼加在外教人中。百般忍辱。勇懷信德。夫以教不

相同。并甚堅執。故卽休棄之。莫尼加樂甚。回家以爲脫于仇人之手。奈父母雙亡。昆仲逼嫁。莫尼加不肯待之如奴。莫尼加一年執役。習爲固然。雖有勸之誘之者。終屬徒然。儼然松柏之姿。不改後凋之質。且剪去其髮。誓守終身。親族大怒。押送官衙。官曰。任爾等究辦。于是親族以繩繫頸。拖至荒野。抽刀誓曰。或離西教。或捨生命。任爾擇一。莫尼加卽跪于地。口呼耶穌瑪利亞聖名。引頸受刑。升天享福。惡人恐教友收此聖屍。故置之於棺。拋于深坑。然天主多顯靈迹。揚其功德。並露聖屍之所。

三十友致命

雅繼王奉帝虐命。嚴禁聖教。時監禁男女教友共四十有二。惟未滿十五者。免行拘捕。有多默一童。惟有十三歲。因甚願致命。故報大二歲。得與諸教友同禁監中。教友在此監內。苦不堪言。就地安眠。臭穢之至。飲食粗薄。惟可以免死而已。但教友甘心忍受。不以為苦。反以為樂。公行祈禱。聽念聖書。官命女教友出監回去。女教友皆曰。出監受死可也。出監回去。斷不可也。官不得已。偽說出監就死。待其出監後。送其回家。囑其親戚勸之誘

之。豈知女教友皆義勇非常。熱心如火。故皆爭先回監。有一女教友名莫尼加。更徵其勇焉。親戚見其堅執。縛于柱上。日夜看守。斷其飲食。生有二子。大者十一歲。小者三歲。嗷嗷待哺。大傷母心。但聖寵扶持。不以骨肉之情。而搖金石之志也。親戚見之。莫不恨如切齒。欲致之死地也。故抽劍曰。若不改圖。爾與二子。斬爲百塊。莫尼加曰。粉骨碎身。我亦不辭。親戚聞之。大怒。毒打之後。任其回監。王下旨釋放十人。餘皆判以火死。彼被釋放者。莫不怒焉。如擣。涕泗滂沱。皆曰。因我無功。故不獲爲主。

致命。吾儕見棄。苦何如之。彼去致命者。一路歡聲。頌揚
天主。九人反縛。又有二十三人。因貴顯之家。免受反縛。
但其效法耶穌之心。炎炎難遏。故求雙手反縛。惟多默
未縛。先行引路。觀者莫不涕淚交流。共爲憐惜。多默一
路念經。衆皆同念。啟應不斷。既至其處。皆致命升天。

雅各伯致命

雅各伯行年五十有四。出身貴顯。備位朝廷。信德堅深。
神工黽勉。奈時君暴惡。教友當艱。雅各伯爲抗上命。與
妻一女。流于鄉間。王思其艱苦備嘗之後。必能回心。豈

知一年之後。苦雖不堪。樂亦彌甚。磨而不磷。王亦無奈。爰命斬決。以消王恨。雅各伯聞之。大悅。求死于某山上。回勸妻與一女。立志有恒。始終如一。卽衣朝服下船。至其所欲死之山。一至山下。跣足上山。其意以爲登此山。如登加爾瓦畧山路。上誦聖母經。及諸聖禱文。至山頂上。跪地仰天。呼耶穌瑪利亞聖名而死。時在降生後一千六百十九年。

畧納爾致命

畧納爾南加撒基人也。自幼在耶穌會學館中肄業。年

至十三日。明聖道。規化多人。至二十七歲。求入耶穌會。會長准之。初欲其讀書。後升鐸德。因其謙遜。不敢應命。自求爲辦事者。當聖教艱難之時。凡傳教士。勒令出境。教友多有收禁者。而加納爾夙夜不遑。勸勉教友。二年之久。隨罪人下獄。勸化爲心。果有八十六人。皆蒙感化。聽其訓言。守其定規。其定規如左。晨上默想一點鐘。後公念諸聖禱文。公聽聖書。午後神工。各隨己便。傍晚復行一點鐘默想。後公念經文。瞻禮四六七。嚴齋。打鞭。瞻禮六。默想五點鐘。爲記念耶穌五傷。每月一次。勤行四

十點鐘神工。以上神工皆所以求天主賜恒心于己于人也。官聽知此事。勒令出監。監于獨處。此監甚是低小。坐立不便。而畧納爾欣然安之。以爲樂土。懇切祈求。勤行神業。除主日外。每日嚴齋。鞭不脫手。一載之後。繫以大鉄練。與五教友到官。官問其爲耶穌會士乎。答曰然。官曰何爲抗違帝命。信此異教乎。答曰余自少學習。至死靡他。官曰若不背棄。立當火死。答曰若是。承蒙厚惠。感不忘心。卽向衆曰。畧納爾因修道與傳天主教。判以火死。並有五教友亦同刑。六人視死如歸。路上唱經讚。

主既至海濱。伏拜木柱。縛後火燒。初却黑焰彌天。烏雲密布。圍繞聖身。後卽消散。明見教友之勇于致命也。畧納爾高聲曰。此火何火哉。我受此火之燒。如經甘露之潤。且捧紅炭。置于首上。啟唱聖咏。衆教友皆願同死。同受致命之榮。外教人皆曰。如此勇于赴死。人力不至于此。此非真教之明徵乎。聖兵燒死後。官命拋于海中。教友謹收之。藏于聖堂。時在降生後一千六百十九年。

五十三友致命

記曰。攝恭日本諸國之帝也。仇恨聖教。計圖滅絕。降生

後一千六百十九年。至默雅各該地官長均善。民性馴良。一明知天主教爲眞爲正。不敢嚴禁。但懼得罪于帝。遂將教友。不論貴賤。一併監禁。當知日本之監。最爲可懼。低小狹窄外。又加臭穢不堪。帝在默雅各時。未曾刑戮一友。及至福戲爾城。定在獄之教友。一概燒死。時在獄中。共有五十二教友。官雖心傷其死。然帝命赫赫。不敢有違。先造二十七座十字架。置于死所。後將教友提出。載以九車。一路差兵高聲呼曰。彼皆以信奉天主教。故帝命以火燒死。兵每高聲呼喊。教友必應曰。然也是。

也。我等爲耶穌而死，樂莫大焉。一見十字架，伏拜感謝，甘心受縛，死于烈火之中。觀者皆歛衽悼嘆，而聖友皆悅樂賡歌。在此教友之中，有一大臣，名若望，智勇過人，德修尤甚。接待傳教士，最爲殷勤，恒以傳教勸人爲急務。官念其貴顯，并憐其才，愛其德，再三苦勸之，終于無益。其父母妻子亦樂致命之榮，無法挽回。官因不忍全滅其家，故強救其長子。其餘皆致命升天。一曰加大利納，十二歲。二曰多默，十一歲。三曰方濟，各八歲。四曰伯多祿，六歲。六曰路濟亞，三歲。又有一子尚在母胎之中。

同母致命。

彌額爾致命

彌額爾斐鄂國人也。年七十九歲。本係貴顯之家。因從事戰征。被虜于亞瑪利國。彌額爾雖離桑梓。而教友神工。不離片刻。每瞻禮四六七。必守嚴齋。日食一餐。日加苦鞭。每日兩點鐘跪禱。西斐烏雅亞瑪利之惡官也。毒害教民。惟日不足。前已勸王。攻害國內大家。今設一法。重加害之。其法卽于空廣之地。四面回柵。令城中教友。依籍報名。自願絕教與否。否則進于柵內。受刑云云。彌

額爾聞之此事。奔至其處。請入柵內。兵役見其非本地人。謂之曰。爾非本地人。不得入柵。而受刑也。彌額爾見入門無路。翻身跳進。兵役見之大怒。立用夾棍。骨肉俱裂。彌額爾受此酷刑。不以爲苦。反求加刑。兵遂解之。令速出去。彌額爾曰。今來得去不得矣。旣已至此。不願他適。故與柵內教友斬首致命。

嘉約致命

嘉約高麗國人也。自幼已蒙啟迪。切願救靈。遁入山林。洞中修道。洞中遇一虎。與之暫居。虎不傷害。所食惟草。

根樹皮而已。日夜默想修靈大道。一夜夢見一尊人。容貌威嚴。謂之曰。爾明年必將渡海。可得心安。嘉約以爲夢也。未必有驗。豈知來歲日本來征高麗兵敗。虜至日本。一至日本。卽往僧院。彼想僧院可得安心。豈知願望終賒。未有寸心之慊。爰離僧院。再作處區。行路時徘徊躑躅。不知所往。幸遇一教友。問姓通名後。說出心事。教友卽引至耶穌會院。慰之曰。此地定有愜心之境也。嘉約至院。說明來意。司鐸頌謝主恩。引入聖殿。嘉約一見耶穌聖像。卽曰。此乃余于夢中所見者也。叩拜謝恩。悉

心考道。遂得領洗云。嘉約入教後。卽任傳教之責。以報主恩。付洗小兒。勸化外教。樂居病院。服事病人。周人之急。慰人之憂。瞻禮六七。必大齋苦鞭。朝夜默想。二點鐘。凡教士被放者。彼必身代之。曾有一司鐸與數教友入獄。嘉約卽進監中慰視。司獄問曰。爾何爲來者。答曰。我來拜望天主之欽差。爾本奉教。向敬教士。爾何今辱之耶。爾却拋棄靈魂。爾却全忘訓誨矣。哀哉哀哉。官聞之。怒甚。卽送至阿母拉獄中。該處司獄官與嘉約相識。故欲釋放。惟欲其從二事。一不去勸人進教。二不去付洗。

小兒嘉約曰。余高麗人也。蒙主特恩。認得天主。豈可貪生怕死。不思圖報乎。我將殫心竭力。勸人歸正。逃脫永殃。辨別真僞。迷途知返。余行此事。死而後已。司獄大怒。判以死罪。嘉約遂同一教友致命升天。

多默致命

多默斐蘭雲人也。年二十二歲。出身貴顯。事主虔誠。因王禁教。彼卽拋撇家鄉。并棄產業。而往南加撒基。從而效之者。有九百餘教友。食貧居賤。習以爲常。每主日大齋三次。苦鞭三回。死前三年。苦工尤甚。祈禱更長。堂中

敬洪聖體。多默。夜夜出去。跪于堂門外。敬拜聖體。天主
鑒其德。備功全。賜以致命之榮也。

亞當致命

亞當喜基島人也。自幼在耶穌會學館中讀書。受教時
因聖教艱難。傳教士要離此地。故將教務托于亞當總
管。亞當得此聖任。加意勤勞。付洗小兒。殯葬死者。告訴
教友。瞻禮齋期。官聞之不悅。立即拘拿。初以好言誘勸。
曰。須順上旨。亞當對曰。上旨下旨。余皆不知。惟天主之
旨。無有不遵。今帝不懼天主。強逼教民。是何旨哉。是何

命哉。余敬從天主。以得常生。否則難免地獄也。敢問余
下地獄後。誰能救之。帝不能救。王不能救。官不能救。民
不能救。既然如是。我何爲不從救我之天主。而從不能
救我之人耶。官怒命褫衣遊城。并令一人在前諭曰。此
人侮逆帝命。信從西教。故該受死。後造一十字架。縛于
其上。九日之久。其心毫不動搖。官曰。若爾不肯從令。將
斬手足之指。罰汝凌遲而死。亞當譏之曰。斯苦誠微苦
也。誠僞苦也。請加以大者。眞者。若能加之。余心樂甚矣。
惟恐衰體軟弱。不克久延耳。官聞之。更怒。欲加惡刑。又

恐上聞或招譴責故徙之別地斬首而死。

方濟各致命

方濟各印度人也。父以家貧不能養育。故鬻于商人爲奴。方濟各到康碑雅地。又至日本。居于南加撒基。其主卽送于教友人家。不久領洗守規行善。比衆不同。兼之熱愛情深。甘心致命。其時日本聖教艱難。教友爭先赴難。不避酷刑。方濟各見之。情甚怛怛。急于致命。官亦拉之下獄。百計挽回。然始終無效。爰定投于翁忍中死。翁忍。譯言地獄口也。乃一山深谷。湧出滾水。酷熱非常。

臭穢之至。毒氣又甚。故鳥亦不至。獸亦不棲。暴君見諸
刑無效。命凡奉教而不肯背教者。俱投于此谷。教友等
見此深谷。不特不懼。且反慕之。各自爭先。毫無退阻。已
投者樂不可言。未投者切願之至。官見無益。奏聞于帝。
帝禁投谷。惟取谷中滾水。澆于身上。使其回心。豈知教
友之心。堅于金石。毫不動搖。方濟各與衆教友。忻然登
山。以受其刑。惟以身體衰弱。前日受苦已多。不能行走。
歇于中道。卽逝世升天。

依撒伯爾致命

依撒伯爾勇婦也。與夫與眾教友登翁忍山受死。兵卒
分開男女。脫去其衣。一一捆綁。又用大石繫于其頸上。
令不能仰首。卒以谷中之熱水澆于身上。其夫信德未
堅。不堪其苦。立刻背教。依撒伯爾大為抱怨。立志已終
不肯。兵卒以爲婦。惟夫命是從。夫既背教。爾不能不從。
依撒伯爾曰。我惟天主之命。是遵。是從也。救已靈魂。各
人自主。豈可效乎。尤而效之。罪又甚焉。兵卒領至池邊。
有二時辰之久。望其俯而視之。而生畏也。豈知依撒伯
爾毫無所懼。兵卒卽繫石于頸。以熱水澆之。至晚罷刑。

而依撒伯爾終夜祈禱求主加佑。忽見一童花容月貌，恍若天神，多以善言安慰，勇樂頓增。明日復受此刑，一連數日。兵雖疲倦，而婦仍剛勇如常。兵驚之曰：若爾不改，或十年，或二十年，當受此苦也。爾何堪哉？依撒伯爾答曰：雖受萬苦，我亦不辭。一月之後，身無完膚，傷重難堪。十日絕食，又無居住。苦雖如是，而其心不改，不得已，攜至南加撒基。官見其苦，不堪痛，強書其名于背，教人冊上，送其回家。

西默益致命

西默益南加撒基人也。貴家之子。從幼領洗。因聖教不
平。未得遇見司鐸。受其教恩。但父母俱賢。殷勤教訓。故
守誠維嚴。熱心事主。據說西默益九歲。患病垂危。其父
獻之于聖母。遂獲痊愈。是以西默益常視己爲聖母之
子。不置孝思。救人靈魂。惟日不足。晝夜默禱。無不涕零
如雨也。凡在祈禱。心身俱定。如無知覺者。然萬事不紛。
雖有親朋來訪。亦不去見。父勸之曰。親朋來此。自應以
禮相待。不可失敬。西默益曰。父言是也。但與天主言。何
敢關心別事。不然將先人于天主矣。諒必不可。屢次嚴

齋屢次苦鞭。父嘗曰：童貞者在天上處處隨。玉讚美天主羔羊。吾子西默盎死後必在此數中也。時因聖教艱難。西默盎與八教友拘禁下獄。不給公食。飢餓難堪。西默盎心中雖覺其樂。然見他教友受苦于心不忍。因向外教親朋求其周濟。教外親朋無不悅諾。一日提審官曰：童子無知。進此西教。斯教中理無一是。道屬害人。豈可以不棄此教而捐軀哉。西默盎曰：是何言歟。是何言歟。余雖非博學鴻儒。精通其教與理。但知入此一教。可救己靈。可免地獄。爾之信不信。惟隨爾意。我則無有他

志不復他信也。今願致死以証余言。官見挽回無術。判澆以翁忍之水。西默益路過家中。父以鞭衣授之。西默益還衣曰。衣已無用。所衣者亦將脫下也。惟此鞭尚有
用也。西默益登山。兵剝其衣。繫石于頸。卽澆以水。曰醒乎否乎。西默益默然不答。因力不堪受。臥側于地。官令兵卒暫停。飲之涼水。又復蘇醒。然一見日光。又復暈去。爰造一草舍安放。至明日。復澆熱水。西默益昏倒如前。仍領至草舍安息。兵卒殷勤款待。誘其回心。西默益知其隱計。卽曰。爾計無益。爾望必虛。雖受萬苦。終不敢辭。

官大怒復加重刑。差役褫衣全體重傷不能立住。臥于
地上。以水澆之。眞苦不可言。命在呼吸也。西默盜立時
暈倒。拖至草舍。皮開肉爛。早已出虫。臭惡不堪。無人能
近。官令醫治。醫曰不可醫也。待斃而已。官命送至家中。
其父一見。大爲悅樂。卽安臥于床上。教友聞之。群來慶
賀。西默盜恐起傲心。有危榮冕。爰求于父。不令人來。時
發愛主之心。曰吾主吾主。爾傷極重極多。我傷極微極
小。將我所受者。較之于爾所受者。不可以爲苦也。到家
後三日。夜半時。西默盜向父曰。我靈將去矣。給我苦像。

得親聖傷。父卽給其一苦像。然手已無力。不能親執。爰求送終者。代執置于目前。彼屢向苦像曰。吾主憐我。吾主救我。耶穌瑪利亞聖名。呼不絕口。氣絕而終。時在降生後一千六百三十年。

畧納爾致命

畧納爾亞立亞人也。官強其背教不從。曰。雖受普世萬苦。亦不辭也。官怒。斬斷其指。每斷一指。必問曰。爾願背教否。畧納爾必曰。否。踰日。官用漏斗灌水上口。腹漲似蠱。繼倒于地。腹上加板。令人踏于其上。于是畧納爾

口鼻耳目中血水併流。如此慘刑。不但一次受之。但畧
納爾心堅于石。不可轉也。官不得已。暫禁監中。畧納爾
在監中加倍苦工。熱心祈禱。七日中三日不食。餘惟食
粗飯而已。苦帶不離身。苦鞭不停手。每日三次。皮肉碎
爛。血流處處。傷重出虫。畧納爾見身上無可鞭之處。鞭
打兩肋。同監教友愛之。慰之。竭力效勞。最爲樂事。帝命
監中教友繫石于頸。投之滾池。惟畧納爾不在其數。畧
納爾殊爲憂懼。想已有罪。故主不欲賜余致命。于是苦
求天主。賜死之恩。官復誘之背教。彼反勸官進教。官見

無益。斬首升天。時在降生後一千六百二十七年。

斯德望致命

南加撒基有九位教友致命。九位中三係孩童。皆非常
毅忍。爲主捐軀。惟有斯德望更加義勇。非人力所能。
官差問其傳教士藏于何處。彼終不答。官差怒甚。卽割開
其肩。以鎔化之鉛灌內。童仍不答。惟呼耶穌瑪利亞聖
名。官見無法。卽將是孩與其親戚燒死投海也。時在降
生後一千六百二十二年。

方濟各致命

方濟各加倚國人也。出身貴顯。望重當時。十六歲領洗入教。仰先聖之芳踪。勉精修之素志。建造聖堂。延留司鐸。傳教勸人。樂輔彌撒。屢隨司鐸。顧病送終。聖愛薰心。樂聞主事。每每爲之而流涕也。苦鞭齋克。又是非儿。時王命查法落戲馬城中。所奉何教。與奉天主教者何人。俱各明白奏聞。官按王命。查至方濟各家。正方濟各不在。守門者曰。家主不在此地。無有天主教也。官喜遂出。後方濟各回家。詢知其事。立致書于官曰。我家係奉天主教。至死不離。昨守門之言。悞言也。幸勿悞聽。官得書。

後多方勸改。然一月之久。一無所效。卽將其書示于同朝諸臣。彼皆以方濟各親戚。故諄諄勸之。并各致書。方濟各接他手書。並不啟函。卽投于火中。使者不悅。曰。如此行爲。未免開罪于諸大臣。方濟各曰。爾分係傳書也。今書已遞到。爾分已盡。幸勿多言。官見無術。挽回。判以死罪。方濟各聞之。卽謂來人曰。善哉。爾言。余視爾非如人。竟視爾如天神也。彼斬余者。余視之猶父也。言畢。入內辭母曰。子望致命之福久矣。今幸得之。樂不可言。求母與子同樂。并恕前愆。伏祈降福。賜子安死。其母聞之。

樂甚。抱而親之曰：天主賜爾聖死，是何福哉！爾母在世，惟爾可慰。今爾就死，實傷我懷。然爾爲天主而死，不特無傷，且反樂之。母爲致命子之母，何其幸哉！何其幸哉！方濟各辭親到官受死，榮福升天。時在降生後一千六百二十四年。

雅各伯致命

率公帝如惡聖教，滅之爲快。故命察訪傳教士踪跡，拘拿究辦。又凡留傳教士者，俱有重罰不貸。雅各伯聞之，故延司鐸留養家中，被難之友盡力周濟，其自治之功。

又是不懈。每日十二點鐘祈禱。除主日外。日日嚴齋。每
夜鞭打流血而止。官命拘拿。立判火死。雅各伯生有三
子。一名若望。九歲。一名彌額爾。五歲。一名依納爵。二歲。
差役來捕時。適依納爵在外。有告以當死。立即入室。攜
聖珠祈禱。厥母名亞加大。卽以美衣衣之。舉手降福。再
三叮囑。送三子出門。三孩英姿綽約。實可動人。而依納
爵尤甚。人見之曰。此非人也。乃天神也。既至法場。三童
捧手而跪。口念耶穌瑪利亞聖名。差役見此光景。不敢
動手。勉強持刀斬下。因心下戰慄。未及中身。惟若望倒

于地上。若望勇毅非常。挺身直跪。待受刀斬。卒與一弟一兄致命。母見夫亡。三子亦死。不覺孤苦零丁。殊深悲悼。曰。我不幸而不與彼致命。吾之罪也。吾之罪也。夫按國例。同罪同罰。予既與夫與子同罪。何不與夫與子同死也。存我何爲。存我何爲。心之憂兮。涕既隕之。

保祿致命

保祿切願致命。不懼王命。留養司鐸。恐官聞知。鐸或被難。因遷司鐸于隣居。若望家中。不幸官差來查查得司鐸在家。卽將司鐸與若望。與其妻解送到官。保祿聞

之卽稟官曰。若望無罪。不當拘禁。因司鐸向在吾家。今暫遷至彼處。懇釋若望。拘我可也。官叱而異之曰。入此教者。是何痴迷。是何蒙昧。蓋以苦爲樂。以死爲生。受苦不辭。視死如歸。是誠何心。若爾不肯西教。爾將死也。保祿夫婦與其三子。皆以不肯背教。投海而死。

祝文 吾主耶穌。日本教友。或以精修。或以致命。不顯爾名。今懇視其宏功。允其轉祈。賜我勇隨聖表。其享眞福。均生均王世世。 亞孟。



卷

